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并

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肖锋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肖锋先生因个人退休原因将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其原定任期为 2025 年 6 月 18 日至 2028 年 6 月 17 日。辞职后，肖锋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肖锋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3,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肖锋先生辞职后，在原定任期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继续严格遵守届时有效的《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任期届满前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肖锋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

的各项仍在履行期限内的承诺。

肖锋先生已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有序进行。公司及董事会对肖锋先生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与民主投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刘雪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附后）。刘雪女士将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职工董事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 1、肖锋先生的辞职报告。
- 2、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刘雪女士简历

刘雪，女，1995年11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2018年进入工作，曾任职于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上海熙牛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明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1月加入公司，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22年4月21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年6月24日至今，任上海蔚来智澄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8月16日至今，任江苏华兰当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25年6月至今，任西藏华兰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9月至2026年6月，任南京仁青眠曲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1月至2026年3月，任科迈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4月至今，任上海药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5月至今，任佳吾益（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76,0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刘雪女士通过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刘雪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